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17-048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证通佳明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通佳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园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科技园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 5,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累计为：92,5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次担保）。

3、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4、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方：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深圳市证通佳明光电有限公司

3、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证通佳明因生产经营需要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园支行申请期限为 1 年的综合授信 5,000 万元，本次申请的银行授信将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深圳市证通佳明光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同观路 3 号证通电子产业园综合楼四楼 B 区

法定代表人：曾胜强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LED 照明及灯具、智能控制和环保新能源、LED 元器件、电源、控制器、逆变器、太阳能应用系统、风光互补应用系统及相关产品的技术开发、

产品研发、销售和生產（生產由分支機構經營，具體項目另行申報）；合同能源管理；道路照明工程、城市景觀照明工程、太陽能應用系統工程的建設和施工；照明工程、景觀亮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相关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比例。

财务状况：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证通佳明总资产为 31,429.90 万元，净资产 3,168.9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9.92%；2016 年 1 月至 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26,084.42 万元，利润总额 1,972.92 万元，净利润 1,629.19 万元。证通佳明 2016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证通佳明总资产为 39,070.60 万元，净资产 7,737.3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0.20%；2017 年 1 月至 3 月实现营业收入 5,964.31 万元，利润总额 2,795.04 万元，净利润 2,298.91 万元。证通佳明 2017 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证通佳明将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园支行申请期限为 1 年的综合授信 5,000 万元，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子公司证通佳明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是满足其生产经营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对子公司资金具有较强的控制能力，风险可控，本次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证通佳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园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本次担保有利于公司控股子公司筹措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促进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本议案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五、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 2017 年 6 月 16 日，如不含本次担保，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累计

为人民币 87,500 万元，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州云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硕科技”）与珠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提供 13,000 万元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为云硕科技与海通恒信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为云硕科技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东宏达通信有限公司与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签订的《消防云平台技术服务合同》的履约提供每年不超过 17,000 万元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为证通金信和佳明光电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 10,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证通金信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申请的综合授信 2,5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止本次公告日，如含本次担保，公司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92,500 万元，占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3.36%。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15,000 万元，占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49%。

公司目前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十七日